

聯絡資訊基本組合規範（直式）

為了統整組織情報對外傳達的一致性，標誌與標準字、地址、電話…等各項要素組合，包括位置、距離、大小等均加以詳細規定，以建立各基本設計要素組合形式的統一性及標準化。

- A. 標準型標誌聯絡資訊基本組合（直式）
- B. 修正型標誌聯絡資訊基本組合（直式）

